

证券代码：300656

证券简称：民德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0-029

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承诺情况

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许香灿先生和许文焕先生（许香灿先生和许文焕先生系父子关系，合计持有公司 27.93%的股权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）出具的《关于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》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，支持公司未来发展战略，促进公司的长期、持续、健康发展，进一步稳定投资者市场预期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自愿作出以下承诺：

1、许香灿先生：本人持有的首发前限售股 14,249,272 股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解除限售，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十二个月内（2020 年 5 月 19 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18 日止），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此 14,249,272 股，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、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新增股份。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，给投资者和公司造成损失的，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。

2、许文焕先生：本人持有的首发前限售股 11,592,636 股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解除限售，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十二个月内（2020 年 5 月 19 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18 日止），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此 11,592,636 股，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、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新增股份。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，给投资者和公司造成损失的，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。

公司董事会将督促股东严格遵守承诺，并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以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许香灿先生和许文焕先生出具的《关于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18日